

程序减三成还是“马拉松”

工伤保险条例面临大修,此前公布的工伤保险条例征求意见稿将工伤认定程序简化了三成,但专业人士认为程序还应大幅度压缩

本报记者 张伟杰

复杂程序成为“致贫推手”

要获得工伤待遇,对于像孙小丹这样既没有劳动合同、工伤保险又遭到用人单位否认劳动关系的人来说实在太难了。首先要确认与用人单位的劳动关系,而劳动关系的确认就要经过一裁、两审;在确认劳动关系后,才能申请工伤认定,工伤认定则会遭到行政复议、行政诉讼,都胜诉了,才有可能享受工伤待遇。可是,一旦因工伤待遇发生争议,就又要再一裁、两审……

北京义联劳动法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黄乐平说,在该中心办理的案件中,职工没有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的情况下,最少需要一年以上,“工伤职工经历10年时间维权却没有拿到任何赔偿的并不鲜见。程序繁琐的结果是,工伤职工迟迟拿不到急需的治疗费,以至于轻伤拖成重伤,重伤拖至死亡。”

遭受工伤的职工一方面要面对暂时或者永久丧失劳动能力导致的收入减少,另一方面又要在旷日持久的工伤认定程序中,一边支付医疗费一边支付打官司的各种开销。“因工伤致贫的情况很常见,而复杂的程序往往更加重了工伤职工的经济负担。”韩世春说。

有统计显示,打到法院的工伤认定官司,有80%是用人单位没有参保的;对工伤认定发生争议的案件中,有70%-80%是农民工的案件。而另一个现实是,目前我国农民工的工伤保险参保率并不高,截至2008年,全国农民工就业总量达到2.25亿,而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的人数只有近22%。以上情况表明,在大多数农民工都没有工伤保险的情况下,一旦发生工伤,他们中的大多数人都可能要走上工伤诉讼“马拉松”的道路。

“程序还应该大幅度压缩”

此次国务院法制办发布的征求意见稿中,广受好评的一项内容是取消了行政复议前置程序;简化了在劳动关系争议的工伤认定程序;明确了再次鉴定和复查鉴定的时

限。国务院法制办称,通过上述简化程序规定,最多可缩减程序30%左右。

在赞同该修改的同时,不少专业人士认为,程序还应该进一步缩减。据黄乐平介绍,正常情况下,一个工伤案件的处理程序可以达到13项;如果涉及到第三人侵权,劳动者为了获得工伤保险待遇,走完全部程序的时间可能会超过1300天,甚至要走多达21道程序。

我们简单计算一下,如果一个工伤案件需要1300天,缩减三成的程序,也还需至少800天时间才能走完。“这次的修改并没有从本质上改变复杂的工伤认定程序。改变对于重伤者来说,不要说800天,就是8天也是要命的。工伤保险待遇是救命钱,为什么不能再大幅压缩一下程序,让劳动者更快地获得待遇?”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劳动法教研室主任王向前说:“此次的征求意见稿中增加了进行再次鉴定和复查鉴定的期限,都是普通期限为60天,必要的可以延长到90天。我觉得这样的期限太长,应该大幅度压缩。”

王向前给记者算了一下“账”:“工伤保险条例现在规定工伤认定的期限是60天,劳动能力鉴定的最长期限是90天,再加上修改意见稿增加的两个最长为90天的劳动能力再次鉴定和复查鉴定程序,一个工伤案件走完上述几个程序的期限就达到了330天。”王向前建议大幅度缩减上述程序的期限,促进工伤认定机关和劳动能力鉴定机构提高工作效率。“由于这些部门和机构都是专业人员,工伤认定主要是审查证据,工作并不复杂;劳动能力鉴定则是在伤者病情稳定以后才进行,相对容易。上述四项程序,至少应该缩减一半的时间,甚至每项程序用20天都足够了。”

王向前认为:“迟来的正义不是正义!如果维权的成本大于收益,那么工伤职工的维权就是毫无意义的。”

确认劳动关系是个难以逾越的坎

工伤争议被认为是程序最复杂的劳动争议,甚至有人将工伤案件的程序称为“马拉松”。

广东 摧毁“数瓜子猜单双”的诈骗团伙

据新华社电(记者魏豪)广东省中山市公安局港口分局日前将一个以瓜子为工具的系列赌博诈骗团伙彻底端掉,抓获犯罪嫌疑人5名,涉案金额近40万元。

据港口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张小凤介绍,这一骗局的报案者姓吴。吴某报案称:7月17日中午,他被几名男子以赌博的方式骗走了十万元。赌局十分简单:数瓜子,猜单双。在几名男子的鼓动下,他拿出10万元与这几名男子一道与一个自称是做工程的老板对赌,一开始,他总猜对。最后,“瓜子赌局”风向突变,带了40万元做赌本的“做工程的老板”赢了。

警方侦破案件后,总结了“瓜子”骗局的基本套路,提醒市民警惕:诈骗团伙中,有人负责出老千,有人负责扮演有钱但不懂赌术的老板,有人专门负责勾引那些颇有些钱财、易起贪心的事主。



福州小学生献花交巡警

9月1日,福州市乌山小学的学生代表将鲜花献给校门口绿色通道上执勤的巡警及交通协管员,感谢他们9年来为全校师生保道路安全畅通所付出的艰辛。新华社记者 姜克红 摄

广东阳光检务进“高墙”

据新华社电(记者詹奕嘉)为增强监狱、看守所、劳教场所检察工作的透明度,确保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广东省检察院出台并实施监狱检察、看守所检察、劳教检察推行阳光检务三个实施办法,以保障服刑人员、在押人员、劳教人员及其近亲属、律师等社会各界的知情权、参与权及其他合法权利。

广东省检察院有关负责人介绍,“三个办法”明确规定了监所检察工作检务公开的内容,即对监狱和出监(入所和出所)检务公开,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等刑罚变更执行检务公开,查办案件检务公开,监管活动检务公开,羁押期限检务公开,受理控告、申诉检务公开。

“三个办法”要求在监管场所设置阳光检务宣传栏,公开驻监检察人员的照片、职

务、监狱检察的主要任务、工作职责、纠正违法的程序规定、检察人员纪律要求、投诉方式和联系电话等,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和投诉;定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监狱和驻监检察室,向其汇报工作,听取意见建议;定期向人民监督员通报监狱检察工作及阳光检务开展情况等。

“服刑、在押人员是一个特殊群体,即使是罪犯,法律也规定他们的人格不受侮辱,人身安全受到保护,申诉、辩护、控告、检举等未被剥夺的权利不受侵犯。”广东省检察院监所检察处的一位负责人告诉记者,“很多犯人,他们并不知道自己有什么权利,将自己的权利公开并告知他们,他们就可以对照比较自己的权利是否受到侵犯。让阳光照进‘高墙’内,避免了暗箱操作,有利于犯罪分子的改造。”

助你维权

小区车棚丢车能否拒缴物业费?

半年前,我的电动自行车停在小区车棚内时被盗。在收房的时候,我们有自行车的业主曾向物业公司一次性缴纳了300元至500元不等的自行车车棚费,于是我找到物业公司要求其赔偿。物业公司却以电动车被盗属于刑事犯罪应由公安局解决为由,拒绝赔偿。

至今物业公司也没有赔偿我的电动自行车损失。为了督促物业公司尽早对我进行赔偿,我拒缴物业费。但这几天物业公司人员上门来告诉我,如果我再不缴物业费,就到法院起诉我。

请问,物业公司如果真的起诉,我会败诉吗?另外,我的丢车损失物业公司该赔偿吗?

读者:韩辉

韩辉:

你与物业公司之间存在物业服务合同。依据合同你享受到了物业服务就应当支付物业费。同时,由于物业公司在履行看护你电动车时存在过失,导致电动车被盗,物业公司也应当承担责任。但缴纳物业费和赔偿被盗车损失属于不同的法律关系。因此,物业公司以你拖欠物业费将你诉至法院是合法的;而且由于物业公司已经向你提供了物业服务,你败诉的可能性很大。

(温华)

工伤私了后还能追加赔偿吗?

我在厂子里干活时摔伤了腰,开始我和单位都认为我的伤没有什么大问题,双方就签了一个私了协议;厂里给我医疗、营养费,我自己负责治疗,不再找厂里的麻烦。

但事后发现,我的腰伤比较重,基本可以达到四级伤残,我现在想要求单位追加赔偿。请问我能向单位提出这样的要求吗?

读者:王国栋



漫画 李法明

“我还能再要点钱吗?”

王国栋:

为劳动者缴纳工伤保险是用人单位的法定义务,你可以要求用人单位为你办理工伤待遇。如果用人单位没有为你缴纳工伤保险,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条的规定,用人单位依照本条例规定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的,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未参加工伤保险期间用人单位职工发生工伤的,由该用人单位按照本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标准支付费用。

关于你要求单位追加赔偿的请求,要看你与用人单位的私了数额是否达到了法定的工伤待遇标准。如果未达到标准,可要求用人单位追加赔偿数额。如果已经达到标准,则不能再要求用人单位追加赔偿数额。

(金宏伟)

农村户口不能上社保吗?

我是一名进城务工人员,本来公司老板说好会给我们上社保的,可是却没有兑现承诺,还跟我们解释说,是因为国家有规定不给农村户口的人上社保。

请问,国家法律是这样规定的吗?

读者:刘梦

刘梦:

你们公司的说法是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国家关于养老、医疗、工伤等险种均有专门的法律规定。《工伤保险条例》第二条规定,我国境内的各类企业、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下称用人单位)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者雇工(以下称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我国境内的各类企业的职工和个体工商户的雇工,均有依照本条例的规定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根据上述规定看,用人单位为职工缴纳工伤保险是不区分农村户口和城镇户口的。

另外,各地针对社保问题也有各地的相关规定,你可根据你所在地区的的规定,依法维护你的合法权益。

(李林)

编造恐怖信息 害人又害己

贾丽英 崔光同

的该类型案件发现,此类案件主要有四种类型和特点。

类型一:对政法机关不满进行发泄

被告人因对有关部门的处理效率及结果不满,认为处理不及时,处理结果不公正损害了其正当权益,因而怀恨在心,以编造虚假信息报案的方式进行发泄,目的就是骗公安,让警察白跑一趟。

■案例:

云某因认为派出所对自己酒后挨打一事处理不力,产生不满,为报复民警,于午夜时分用手机拨打“110”,谎称其欲在某乡政府门前放置5公斤TNT炸药,公安机关当夜出动较多警力进行排查,未发现可疑物。后云某被抓获归案,以编造虚假信息罪获刑10个月。

类型二:对单位不满实施报复

对单位解聘、发放奖金等事项不满,谎称单位里有危险情况,意图引起单位的恐慌和混乱,以达到报复的目的。

■案例:

被告人姚某系北京市某客运公司营运车队职工,因对本单位发放奖金一事不满,

在3个月的时间里,分别6次用IC卡公用电话拨打“110”报警,谎称409路、404路公交车汽车厂广告总站内有爆炸物。后被抓获归案,获刑二年六个月。

被告人汤某因不满其所在的公司与其终止劳动合同,拨打中国大酒店的电话,编造中国大酒店从该公司购买的食物已被投毒的恐怖信息,试图以此毁坏该公司的信誉,造成恐慌,扰乱了社会秩序,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

类型三:与他人产生矛盾进行报复

被告人在工作或生活中,与同事、邻居等发生争吵或产生分歧,一时气愤,编造与自己的“对头”有关的虚假恐怖信息,以实施报复。

■案例:

被告人刘某在某工地务工期间,因施工问题与赵某产生分歧,为泄心中不满,报复赵某,在工地上粘贴“赵总,对不起你”,“集体已注入炸弹,请无关人员及时撤离”内容的纸条。当日公安人员接到报警后,出动警力15人,警犬7只迅速赶到现场,组织施工人员撤离,易燃易爆品搬出室外,对该楼逐层进行安全检查,造成工地施工停顿。后刘某被抓获归案,获刑一年半。

害人又害己

类型四:因感情问题扰乱社会秩序

此类案件中,行为人往往在感情上受到挫折,不能冷静处理时,采取不理智及他人的过激方式,试图阻止甚至报复对方,以达到发泄不满情绪和满足心理平衡的目的。

■案例:

被告人张某与某航空公司乘务员王某因感情问题发生矛盾,为报复王某,匿名拨打首都机场问询服务电话和首都机场公安分局指挥中心报警电话,谎称当日王某工作的航班上有人携带爆炸物,致使首都机场公安分局、安保公司等多家单位调动大量人力、物力对该航班上的两百余名旅客进行二次安检,同时导致该航班推迟起飞107分钟,严重扰乱了机场运营秩序,获刑八个月。

此类案件不仅表现为上述四种类型,还呈现出以下特点:

犯罪主体多为农民和无业人员,法律意识淡薄。朝阳区法院近年来审结的14起该类案件中,8人是农民,3人是无业人员,初中以下文化程度占到9人,他们大多对行为性质及危害程度缺乏正确认识,法律意识低下。

行为动机的起因多样,但其动机却具有



40